

#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文件

桂理工南分校人〔2015〕3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14 年度中层干部考核工作的通知

分校属党政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将 2014 年度中层干部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对象

分校全体在岗中层干部（任职不满 3 个月的，不参加现任职务的考核，按原岗位参加年度考核）。

### 二、考核工作的组织与管理

考核工作在分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，由分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。本次考核采取部门考核与个人考核相结合、量化考核与定性测评相结合的方式，分校召开中层干部考核会议

组织干部群众对中层干部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审核和测评。

### 三、考评工作时间安排

(一) 2015年1月13日前，中层干部撰写年度工作总结及工作亮点申请材料。工作总结要联系思想实际，对照岗位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及要点，总结本人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的情况、完成的主要工作、取得的主要业绩、工作的创新之处和取得的标志性成果等，正职要突出本单位（部门）工作亮点及本人的主要作用，副职要突出分管工作亮点；要对照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要求，总结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方面的情况。总结字数不超过1500字，工作亮点申请材料字数不超过200字。

(二) 2015年1月14日至16日，组织召开中层干部考核会议对中层干部年度工作进行考核和测评。

(三) 根据考核成绩，按照职能部门、教学单位、学工系统分别排序。根据平时工作表现和考核成绩，考虑不同岗位特点，结合部门考核结果，按照年度评优比例，由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各类别优秀建议名单；并提出合格、基本合格和不

合格建议名单，报分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审批。

#### 四、其他工作要求

考核测评工作按照《桂林理工大学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桂理工高职院校〔2014〕26号）执行。其他未尽事宜请与人力资源部联系。

请各单位、各部门和分校全体教职工按照《桂林理工大学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和本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应工作，确保考核工作顺利进行。

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

2015年1月6日